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540

南投市中興路二街25-3號4A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林奕廷

電話：049-2226724

電子信箱：udn100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120082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知有關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46條之6第1項第1款分戶樓板之衝擊音隔音構造目次變更，是否涉及建造執照變更設計疑義一案釋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12年4月6日營署建管字第1120016432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縣草屯鎮公所、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、南投縣集集鎮公所、南投縣名間鄉公所、南投縣鹿谷鄉公所、南投縣中寮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、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使用管理科、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(6份)(含附件)

縣長 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收文	年 112. 月 13 日 第 361 號
承辦人	秘書 主委 任員 財務 常務 理事長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張譯云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9
電子郵件：yyun2000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1200164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46條之6第1項第1款分戶樓板之衝擊音隔音構造目次變更，是否涉及建造執照變更設計疑義1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事務所112年3月9日第(112)030901號函。
- 二、本部110年11月10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100817268號函已就隔音構造於核發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之執行疑義函釋有案，依該函說明二，申請建造執照時，起造人應於工程圖樣載明隔音構造之隔音性能或適用條文之款次，隔音構造適用之款次有變更時，應辦理變更設計。另申請使用執照時，應確認隔音構造適用條文之目次（包括第46條之6第1項第1款第1目至第7目），亦無涉變更設計。故依上開函釋說明，旨揭分戶樓板之衝擊音隔音構造倘未涉及變更第46條之6第1項之款次，則無涉變更設計。至個案申請事實認定，請逕洽當地主管建築機關釐清。

正本：陳尚鋒建築師事務所

建築管理科 收文:112/04/06



1120082504

無附件